

上海市浦东新区惠南镇人民政府

惠府〔2022〕40号

关于迎薰路(靖海南路—观海路)新建工程被征地 人员落实就业和社会保障方案的请示

浦东新区人民政府：

根据市政府关于《上海市被征收农民集体所有土地农业人员就业和社会保障办法》(沪府发〔2017〕15号)和《浦东新区贯彻落实〈上海市被征收农民集体所有土地农业人员就业和社会保障办法〉的实施意见》(浦府〔2017〕56号)的规定，现将有关迎薰路(靖海南路—观海路)新建工程被征地人员落实就业和社会保障方案请示如下：

根据《拟征地告知书》(沪(浦)拟征地告〔2020〕第1191号)及拟征地项目信息告知单，迎薰路(靖海南路—观海路)新建工程项目拟征收浦东新区惠南镇黄路村8队农用地7470.1平方米、20队农用地2226.5平方米、18队农用地3933.8平方米、17队农用地5372.6平方米、13队农用地721.1平方米、14队农用地4234.5平方米、15队农用地40.1平方米，合计拟征收农用地23998.7平方米。按照本次涉及村队现有农用地面积346513.94平方米，年满16周岁以上农业人员共0人，实际申请办理0名被征

地人员纳入落实就业和社会保障范围。该项目只需申请办理《被征地人员就业和社会保障备案证明》。（上述生产队涉及原承包土地换保障 132 人已经在沪劳保征(2005)3173 号、沪劳保征(2004)3001 号中落实了社会保障）。

上述方案及人数已于 2022 年 1 月 28 日以公告形式张榜公布，并听取意见，多数集体经济组织成员认为符合法律、法规规定。

如无不妥，建议区政府批准方案。待征收土地经依法批准后，由安置责任单位组织实施，上报区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经办机构核定。原镇政府垫资且已在沪劳保征(2005)3173 号、沪劳保征(2004)3001 号中落实社会保障的相关人员费用拟与项目单位清算。

特此请示。

- 附件：1. 拟征地告知书
2. 拟征地项目信息告知单
3. 迎薰路（靖海南路—观海路）新建工程项目落实保障情况一览表

上海市浦东新区惠南镇人民政府

2022 年 6 月 20 日